

2023 年度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研究拟订全市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政策、规定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 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事业、产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体制改革。

(三) 负责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四) 指导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五) 负责全市文物事业的发展，组织文物资源调查，指导、协调文物保护利用工作，负责文物考古工作和全市博物馆监督管理工作。

(六) 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和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体育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七) 统筹规划全市群众体育发展，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组织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及其监督管

理。

（八）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发展，确定运动项目设置和重点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组织参加和承办重大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九）统筹规划全市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十）组织开展体育宣传、科技信息工作，组织开展体育领域重大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组织开展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发展体育教育、制定并实施体育培训规划。指导市体育总会，负责全市体育社团的资格审查和业务指导工作。

（十一）指导、推进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推进智慧旅游发展。

（十二）组织实施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产业的发展。负责全市体育彩票销售工作。

（十三）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活动，指导市级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旅游整体形象推广和品牌建设，促进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产业市场推广、对外合作，制定全市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十四）指导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市场经营、服务质量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

体育广电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市场，负责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

（十五）统一行使全市文化、文物、体育、出版（版权）、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行政执法职责的行政执法，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的违法行为，督察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六）综合管理全市广播电视事业。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加强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的管理等。

（十七）负责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

（十八）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制科）、行业管理科、文化遗产和艺术科、公共服务科、竞技体育科、产业发展科、资源开发科、财务审计科、组织人事科、宣传技术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张家港市图书馆，张家港市文化馆，张家港博物馆，张家港市锡剧艺术中心，张家港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张家港市剧目创作室，张家港市评弹艺术传承中心，张家港市美术馆，张家港市体育运动学校，张家港市体育中心，张家港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2 家，具体包括：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含张家港市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张家港市图书馆，张家港市文化馆，张家港博物馆，张家港市锡剧艺术中心，张家港市文化市，张家港市图书馆，张家港市文化馆，张家港博物馆，张家港市锡剧艺术中心，张家港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张家港市剧目创作室，张家港市评弹艺术传承中心，张家港市美术馆，张家港市体育运动学校，张家港市体育中心，张家港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市文体广旅局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把握数字经济发展新趋势，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支持文化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全力打响“新型滨江休闲旅游名城”品牌，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市、体育强市。

（一）坚持人民至上，持续优化文体旅服务体系

一是用艺术精品鼓舞人。创排打磨一批有效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的文艺扛鼎之作，培育挖掘 2-3 支群众文化队伍，在省文华奖、苏州市“繁星奖”等评比中取得新突破。深化体教融合，以青少年网球为样本，建设示范特色学校。

二是用优质服务滋养人。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推动“5+2”馆校研学、村村演等公共文化惠民产品点单配送工作提质增效。创新开展全民健身信息化

管理，实施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行动计划和“你点我送”健身服务。构建多层次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体系。

三是用传统文化凝聚人。推进黄泗浦遗址、东山村遗址考古发掘和研究，将考古成果转化为优质文旅融合项目。跟进东山村遗址博物馆建设，推进考古前置工作。建立完善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探索非遗保护和开发有机结合途径，振兴金属篆刻、竹编制作、传统美食制作等传统工艺。

（二）坚持系统观念，前瞻布局文体旅产业体系

一是丰富重大活动新内涵。把握 20 周年重要节点，聚焦数字化转型和 IP 化发展，创新举办'2023 长江文化节。安全圆满办好张家港市第八届体育运动会。承办中国足协“贝贝杯”青少年足球赛，打造全国青少年足球训练营基地。赴高铁沿线城市、周边高校进行文旅推介。

二是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前瞻布局数字文化产业，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推进文化产业园区规划布局，带动发展新型数字文化企业、业态和消费场景。开展 2023 年度张家港市文体旅产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申报。推动国有资产资源向核心主业聚焦，将更多的市级优质资源注入文旅集团。

三是激活消费回暖新动力。适时发放文体旅消费券或惠民卡。鼓励主要商圈加入文体旅消费场景，打造多元共生综合体。结合户外运动产业发展规划，培育消费新业态，引导高端消费回流。开展小而精的短程文旅活动，扶持本地优质文旅企业，打造一批文旅消费“网红”点位。

四是广拓全域旅游新生态。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打响“红农文旅”融合发展的十大主题线路品牌。推出智慧旅游特色服务项目。按照《苏州市数字景区智慧管理与服务导则》，依托智慧旅游大数据中心建设，打造数字景区典型案例。推动东渡苑等老牌景区发展转型升级。

（三）坚持守正创新，全面构建文体旅监管体系

一是筑牢两条底线。全面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开展全行业全覆盖拉网式安全生产整治行动。牵头落实假日旅游工作专班实体化运作。

二是强化现代治理。实施应急广播扩建三年行动计划，每年新增应急广播终端 1000 只。有序推进文化艺术类、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备案审核。加强对电竞酒店等新兴领域的执法研究，创新开展执法实践。实行行政执法与刑事打击有效衔接，跨区域、跨部门查处文化市场重大违法犯罪行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436.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459.8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01.3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6.97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457.8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2,459.84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896.04	本年支出合计	18,896.0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896.04	支出总计	18,896.04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8,896.04	18,896.04	16,436.20	2,459.84													
068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18,896.04	18,896.04	16,436.20	2,459.84													
068001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6,615.84	6,615.84	5,052.84	1,563.00													
068002	张家港市图书馆	2,243.75	2,243.75	2,243.75														
068003	张家港市文化馆	2,129.88	2,129.88	2,129.88														
068004	张家港博物馆	1,020.45	1,020.45	1,020.45														
068005	张家港市锡剧艺术中心	2,227.67	2,227.67	2,227.67														
068010	张家港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1,119.73	1,119.73	1,119.73														
068011	张家港市剧目创作室	276.40	276.40	276.40														
068013	张家港市评弹艺术传承中心	707.72	707.72	707.72														
068014	张家港市美术馆	330.69	330.69	330.69														
068015	张家港市体育运动学校	1,154.53	1,154.53	969.53	185.00													
068016	张家港市体育中心	762.54	762.54	357.54	405.00													
068017	张家港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306.84	306.84		306.84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896.04	11,869.11	7,026.9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01.34	8,280.01	4,721.33			
20701	文化和旅游	9,899.42	6,755.25	3,144.17			
2070101	行政运行	1,321.25	1,321.25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00		107.00			
2070104	图书馆	1,640.60	1,409.08	231.52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73.96	183.96	9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034.94	1,873.94	161.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453.00		1,45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584.45	1,120.49	463.9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6.95	165.85	61.1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759.27	680.68	78.59			
2070113	旅游宣传	480.00		48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8.00		18.00			
20702	文物	1,026.22	610.56	415.66			
2070204	文物保护	233.97		233.97			
2070205	博物馆	792.25	610.56	181.69			
20703	体育	963.70	914.20	49.50			
2070307	体育场馆	248.45	198.95	49.50			

2070308	群众体育	715.25	715.2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12.00		1,112.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112.00		1,1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6.97	976.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6.97	976.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2	0.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23	119.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1.80	571.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5.92	285.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7.89	2,457.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7.89	2,457.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07	671.07				
2210202	提租补贴	1,786.82	1,786.82				
229	其他支出	2,459.84	154.24	2,305.6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06.84	154.24	152.6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306.84	154.24	152.6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53.00		2,153.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53.00		2,153.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896.04	一、本年支出	18,896.0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436.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459.8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01.3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6.9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457.8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2,459.84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896.04	支出总计	18,896.04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896.04	11,869.11	11,097.19	771.92	7,026.9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01.34	8,280.01	7,519.75	760.26	4,721.33
20701	文化和旅游	9,899.42	6,755.25	6,099.42	655.83	3,144.17
2070101	行政运行	1,321.25	1,321.25	1,156.46	164.79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00				107.00
2070104	图书馆	1,640.60	1,409.08	1,329.82	79.26	231.52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73.96	183.96	172.71	11.25	9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034.94	1,873.94	1,690.88	183.06	161.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453.00				1,45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584.45	1,120.49	1,018.11	102.38	463.9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6.95	165.85	149.12	16.73	61.1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759.27	680.68	582.32	98.36	78.59
2070113	旅游宣传	480.00				48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8.00				18.00
20702	文物	1,026.22	610.56	569.41	41.15	415.66
2070204	文物保护	233.97				233.97
2070205	博物馆	792.25	610.56	569.41	41.15	181.69
20703	体育	963.70	914.20	850.92	63.28	49.50

2070307	体育场馆	248.45	198.95	179.78	19.17	49.50
2070308	群众体育	715.25	715.25	671.14	44.1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12.00				1,112.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112.00				1,1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6.97	976.97	976.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6.97	976.97	976.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2	0.02	0.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23	119.23	119.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1.80	571.80	571.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5.92	285.92	285.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7.89	2,457.89	2,457.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7.89	2,457.89	2,457.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07	671.07	671.07		
2210202	提租补贴	1,786.82	1,786.82	1,786.82		
229	其他支出	2,459.84	154.24	142.58	11.66	2,305.6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06.84	154.24	142.58	11.66	152.6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306.84	154.24	142.58	11.66	152.6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53.00				2,153.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53.00				2,153.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869.11	11,097.19	771.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60.57	10,560.57	
30101	基本工资	1,167.23	1,167.23	
30102	津贴补贴	2,017.86	2,017.86	
30103	奖金	2,294.97	2,294.97	
30107	绩效工资	1,657.53	1,657.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6.16	576.1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8.10	288.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2.09	252.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35	49.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6.17	676.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81.11	1,581.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1.92		771.92
30201	办公费	38.52		38.52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28.14		28.14
30211	差旅费	13.20		13.20
30213	维修（护）费	2.10		2.10
30214	租赁费	0.50		0.50
30215	会议费	0.80		0.80
30216	培训费	48.66		48.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9.40		9.40
30226	劳务费	6.65		6.6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75		20.75
30228	工会经费	121.78		121.78
30229	福利费	44.66		44.6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00		4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4.47		204.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19		176.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6.62	536.62	
30302	退休费	455.17	455.17	
30305	生活补助	67.65	67.6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0	13.8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436.20	11,714.87	10,954.61	760.26	4,721.3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001.34	8,280.01	7,519.75	760.26	4,721.33
20701	文化和旅游	9,899.42	6,755.25	6,099.42	655.83	3,144.17
2070101	行政运行	1,321.25	1,321.25	1,156.46	164.79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00				107.00
2070104	图书馆	1,640.60	1,409.08	1,329.82	79.26	231.52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73.96	183.96	172.71	11.25	9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2,034.94	1,873.94	1,690.88	183.06	161.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453.00				1,45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584.45	1,120.49	1,018.11	102.38	463.9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6.95	165.85	149.12	16.73	61.1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759.27	680.68	582.32	98.36	78.59
2070113	旅游宣传	480.00				48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8.00				18.00
20702	文物	1,026.22	610.56	569.41	41.15	415.66
2070204	文物保护	233.97				233.97
2070205	博物馆	792.25	610.56	569.41	41.15	181.69
20703	体育	963.70	914.20	850.92	63.28	49.50
2070307	体育场馆	248.45	198.95	179.78	19.17	49.50

2070308	群众体育	715.25	715.25	671.14	44.1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12.00				1,112.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112.00				1,1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6.97	976.97	976.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6.97	976.97	976.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2	0.02	0.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23	119.23	119.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1.80	571.80	571.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5.92	285.92	285.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7.89	2,457.89	2,457.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7.89	2,457.89	2,457.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07	671.07	671.07		
2210202	提租补贴	1,786.82	1,786.82	1,786.82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714.87	10,954.61	760.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21.15	10,421.15	
30101	基本工资	1,158.45	1,158.45	
30102	津贴补贴	2,006.80	2,006.80	
30103	奖金	2,279.01	2,279.01	
30107	绩效工资	1,640.77	1,640.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1.80	571.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5.92	285.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18	250.1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94	48.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1.07	671.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8.21	1,508.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26		760.26
30201	办公费	38.52		38.52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28.14		28.14
30211	差旅费	12.30		12.30
30213	维修（护）费	2.10		2.10
30214	租赁费	0.50		0.50
30215	会议费	0.80		0.80
30216	培训费	48.34		48.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8.50		8.50
30226	劳务费	6.65		6.6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75		20.75
30228	工会经费	120.97		120.97
30229	福利费	44.33		44.3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0		4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3.27		203.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99		175.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3.46	533.46	

30302	退休费	452.11	452.11	
30305	生活补助	67.65	67.6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0	13.7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00	0.00	48.00	0.00	48.00	29.00	5.00	73.34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59.84	154.24	2,305.60
229	其他支出	2,459.84	154.24	2,305.6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06.84	154.24	152.6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306.84	154.24	152.6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53.00		2,153.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53.00		2,153.00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63.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15
30201	办公费	14.42
30202	印刷费	0.50
30207	邮电费	17.00
30211	差旅费	5.00
30215	会议费	0.80
30216	培训费	15.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30226	劳务费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50
30228	工会经费	39.32
30229	福利费	14.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6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7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39.70	618.00			857.70
货物					159.70	618.00			777.70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机关)						618.00			618.00
	体彩公益金-体育设施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用具	分散采购		618.00			618.00
张家港市图书馆					159.70				159.70
	纸质图书及数字资源购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普通图书	部门集中采购	69.70				69.70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百科全书	部门集中采购	90.00				90.00
服务					80.00				80.00
张家港市文化馆					80.00				80.00
	城南文体中心物业管理经费	物业管理费		部门集中采购	80.00				8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8,896.0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5,138.18 万元，减少 21.38%。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8,896.0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8,896.0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43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09.53 万元，减少 18.8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459.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28.65 万元，减少 35.07%。主要原因是本年体彩公益金资助项目减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8,896.0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8,896.04 万元。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13,001.3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图书馆、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艺术表演团体、文化活动、群众文化、文化创作与保护、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旅游宣传、文物保护、博物馆、体育场馆、群众体育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3,630.32 万元，减少 21.83%。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976.9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84.51 万元，增长 9.4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457.8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263.72 万元，减少 9.69%。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调出。

(4) 其他支出（类）支出 2,459.84 万元，主要用于体育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328.65 万元，减少 35.07%。主要原因是本年体彩公益金资助项目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8,896.0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8,896.0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436.2 万元，占 86.98%；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459.84 万元，占 13.02%；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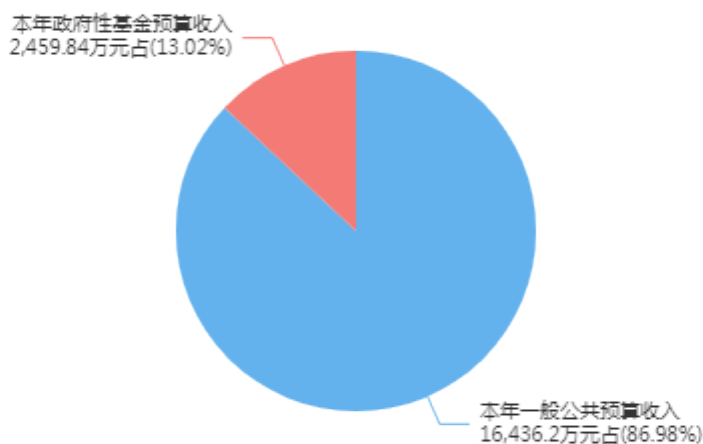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8,896.0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869.11 万元，占 62.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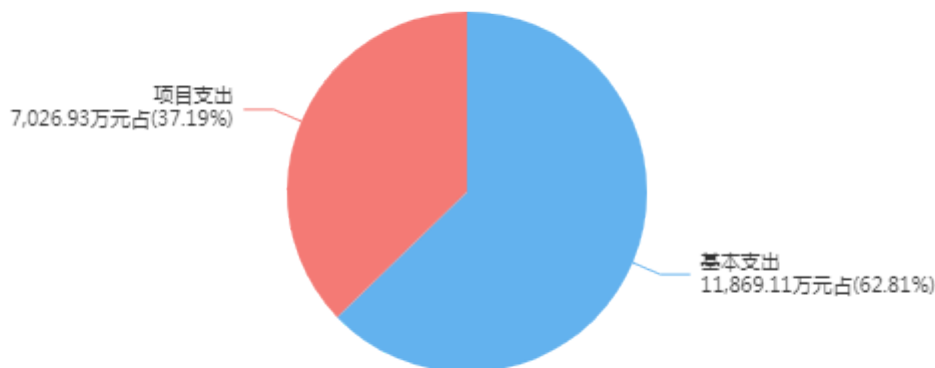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7,026.93 万元，占 37.1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896.0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138.18 万元，减少 21.3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8,896.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138.18 万元，减少 21.3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其中：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321.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98.02 万元，减少 18.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

的要求，厉行节约。

2. 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3.3 万元，减少 37.17%。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补助等项目列入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

3. 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支出 1,64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5.29 万元，减少 5.4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4.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支出 273.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01 万元，减少 8.9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5. 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支出 2,034.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49 万元，减少 1.6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6.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支出 1,4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44 万元，减少 36.74%。主要原因是举办文化活动厉行节约。

7. 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支出 1,584.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1 万元，增长 0.11%。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人员。

8.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支出 226.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1.49 万元，减少 15.4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9.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支出 759.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33 万元，增长 1.65%。主要原因是办案

经费补助由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转入本项。

10. 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支出 48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0 万元，减少 40%。主要原因是旅游宣传厉行节约。

11. 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 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增加文化数字化项目经费。

12. 文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1.74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文物保护管理中心并入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13. 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支出 233.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4.07 万元，减少 21.5%。主要原因是文物保护管理中心并入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14. 文物（款）博物馆（项）支出 792.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1.14 万元，减少 8.2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15. 体育（款）体育场馆（项）支出 248.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9.59 万元，减少 13.7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16. 体育（款）群众体育（项）支出 715.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78 万元，增长 3.74%。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人员。

17.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支出 1,1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68 万元，减少 60%。主要原因是文化产业相关政策变更。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0.0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19.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2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57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14 万元，减少 3.89%。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调出。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85.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58 万元，减少 3.89%。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调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671.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6.06 万元，减少 8.96%。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调出。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786.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7.66 万元，减少 9.96%。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调出。

（四）其他支出（类）

1.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支出 306.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65 万元，减少 5.1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2.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2,1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12 万元，减少 37.86%。主要原因是本年体彩公益金资助项目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1,869.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097.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71.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6,43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09.53 万元，减少 18.8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1,714.8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954.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60.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2.34%；公务接待费支出 2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7.6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8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评弹艺术传承中心增加一辆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05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2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73.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9.53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2,459.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28.65 万元，减少 35.07%。主要原因是本年体彩公益金资助项目减少。

其中：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支出 306.84 万元，主要是用于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人员、日常公用及专项业务支出。

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2,153 万元，主要是用于全民健身、体育竞赛、品牌赛事等。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63.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14 万元，减少 5.4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57.7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777.7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8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3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8,896.04 万元；本部门共 7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026.9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

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反映各类艺术展览馆、文化名人纪念馆（碑）的支出。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反映文化和旅游执法检查等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反映在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

外旅游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行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备购置费等。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反映体育场馆建设及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反映支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反映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支出。

三十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